

正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花蓮縣萬榮鄉公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3月15日

發文字號：萬鄉農字第1130004354B號

附件：



主旨：公告本鄉萬利段1793地號無償取得國有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移轉取得權利人名單及受理聲明異議案。

依據：依據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第37條及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17條規定暨本鄉112年10月26日第9次原住民保留地土地權利審查委員會會議紀錄審議辦理。

公告事項：

- 一、公告期間自民國113年03月19日至113年04月18日止，計30日。
- 二、取得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名單如下：
花蓮縣萬榮鄉萬利段1793地號，取得權利人為王廖○妹君。
- 三、受理異議聲明期間及地點：
 - (一)就本案移轉土地事宜，認有違法不當，致損害權益者，應以書面並附具證明文件向本所聲明異議。
 - (二)異議聲明期間：同本案公告期間，逾期不再受理異議聲明。
 - (三)如有相關疑義，請逕向本所農業課洽詢，電話038-751321分機178、185。

鄉長梁光明
Kaming Towran

